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通用10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一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抵押人(以下简称丙方):

担保人:

乙方急需一笔资金作为投资，需向甲方借款。三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丙方以其房产证(以下简称丙方抵押物)，作为乙方借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三方商定的借款额给乙方。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内容

- 1、借款总金额: 人民币现金: (大写)
- 2、借款用途: 本借款用于投资的需要, 不作为其他非法使用。
- 3、借款期限: 自20xx年2月5日起至甲方要求还款日期止。
- 4、借款利息: 月息按照约定不超过国家政策规定法定三倍, 每月5日付清当月利息, 利息逾期每天按照本金3%计算。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 1、抵押物名称：“荣新柠都新城”1栋1单元17层03号商品房，房屋买卖合同(编号□20xx000052)□四川荣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款收据(编号：0007574)。
- 2、抵押物价值：乙方房产双方议定估价为壹拾万元。
- 3、抵押期限：自本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甲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义务

(一) 甲方义务：

- 1、对乙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 2、在乙方到期还清借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乙方。

(二) 乙方的义务：

-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通知乙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借款，并追偿已借出的全部借款本息。
-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借款，给甲方造成经

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甲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停止合同并收回相应借款及利息。

(1) 乙方向甲方提供情况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乙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甲方偿付借款本息。

(3) 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提供的借款凭证，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1、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3、调解不成，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即日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二

抵押人(乙方)_____

第一条 为确保甲方与_____ (以下称借款人) 签订的_____年___号借款合同 (以下称借款合同) 的履行，乙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位于_____市(县)_____区(镇)_____路(街)_____号_____房间之房产(地产)的全部权益(以下称该抵押物，具体财产情况见抵押物清单)抵押给甲方，以作为偿还借款合同项下之借款的担保。

第二条 本抵押合同担保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之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费用(包括律师费和诉讼费)

第三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被担保的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抵押合同的效力。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执行本合同、

借款合同、购房合同及全套有关该抵押物的证明文件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的登记备案手续。

第六条 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在获得该抵押物的正式产权证明后，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该抵押物的正式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存于甲方。

第七条 乙方须保证该抵押物的合理使用，不得把抵押物用于保险条款禁止或排除的任何方式或任何目的。

第八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该抵押物作出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所作的改变而使该抵押物产生的任何增加物，自动转为本合同的抵押物。

第九条 抵押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抵押物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甲方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乙方对该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物造成的任何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乙方负责缴付涉及该抵押物的一切税费。乙方因不履行该项义务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抵押物的保险

第十二条 乙方须在取得该抵押物_____日内，到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任何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及损毁；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买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期限至借款合同到期之日，如乙方不履行到期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

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第十三条 乙方需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十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甲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甲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甲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件（除非甲方书面同意）

第十四条 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为其上述保险事吸哪个的代表人，接受或支配保险赔偿金，将保险金用于修缮该抵押房屋的损毁部分或清还本合同项下借款人所欠甲方的款项，此授权非经甲方同意不可撤销。

第十五条 抵押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乙方须五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甲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为购买保险，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十七条 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毁损，乙方应就受损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手续。

第十八条 发生以下情况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

（一）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

（三）当有任何纠纷、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抵押物有不利影响的。

第十九条 乙方保证，在借款人不履行借款合同约定条款时，甲方有权依法就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

第二十条 处分本抵押合同项下之款项，依下列次序处理：

（一）用于缴付因处理该抵押物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二) 用于扣缴所欠的一切税款及乙方应付的一切费用;

(三) 扣还根据本合同乙方应偿还甲方的贷款本息及其他一切款项。

第二十一条 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超过应偿还部分, 甲方应退还乙方。

第二十二条 乙方在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同时还作声明及保证如下:

(一) 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可靠, 无任何伪造和隐瞒事实之处;

(二) 准许甲方或其授权人, 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依法进入该抵押房产, 以便检查;

(三) 乙方在工作单位、联络方式等发生变化时, 须在十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第二十三条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 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向对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的____%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 违约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一) 提交该抵押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 提交仲裁委员会裁决。

第二十五条 争议未获解决期间, 除争议事项外, 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第二十六条 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_____

第二十七条 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按期付清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及其他费用，并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责任后，本合同即告终止。甲方将协助乙方到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房产的所有权权属证明文件和收据退还乙方。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有同等效力。由____方各执一份，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登记机关：_____

抵押登记编号：_____

抵押登记日期：_____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三

乙方(借款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执行。

一、借款金额：借款方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_____元。

二、借款用途为_____。

三、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月利息_____%，按月收息，利随本清。

四、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如实际放款日与该日期不符，以实际借款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据，乙方所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保证条款：

1、借款方用_____价值_____元作为借款抵押品。由贷款方保管或公证机关保管。（公证费由借款方负担）。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出租、变卖、赠与抵押物，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抵押物。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资产分割、转让等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将处置抵押物。

2、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3、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4、乙方还款保证人_____，为确保本契约的履行，愿与乙方负连带返还借款本金本息的责任。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归还借款，乙方应当承担违约金以及因诉讼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甲方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金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2、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随时收回该借款，并要求乙方承担借款总金额百分之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保证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四

借款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保证人：_____（以下简称“丙方”）

鉴于乙方购买房产，并以该房屋作为抵押物向甲方申请购房抵押贷款；丙方为乙方在所购房屋的所有权证及抵押登记尚未办妥期间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住房贷款管理办法》及中国农业银行有关规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释义在本借款合同中，除合同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定义如下：

1、欠款：乙方所欠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及其他有关费用。

2、购房合同：乙方与卖方签订的，购买本合同抵押房屋的《房屋买卖合同》、《商品房预售合同》或其他购房协议。

3、抵押物：购房合同项下的房屋及一切与该房屋有关的权益的统称。

4、抵押贷款阶段性担保：指由银行认可的保证人为乙方在所购房屋的所有权证及抵押登记上未办妥期间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

第二条 乙方所购房屋

第三条 借款用途本合同项下的借款，乙方必须用于其与售房人签定的《购房协议书》中购买的坐落于_____的房屋。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本合同中确定的借款用途。

第四条 借款金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即乙方所购房屋价款的_____%
第五条 借款期限借款总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年_____月,分期归还。

第六条 借款利率

1、借款利率按月利率‰执行。

2、借款利息按月计付,结息日为每月第20日。

3、借款期限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实行合同利率,遇法定利率调整不分段计息;贷款期限一年以上的,遇法定利率调整,于次年1月1日按相应利率档次执行新的规定利率。

第七条 借款划拨在办妥本合同抵押登记,取得他项权利证后

的7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上述借款金额拨入乙方在甲方处开立的存款帐户(帐号)内;甲方同时根据乙方预先签署的《委托付款授权书》，将借款金额一次性以乙方购房款名义划入售楼人开立的售房存款帐户(帐号)内。

丙方同意为乙方在所购房屋的所有权证及抵押登记尚未办妥期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作为全权代理人，保证为乙方办理完产权证及抵押登记。在丙方为上述保证与甲、乙三方签署《个人住房抵押借款合同》，取得房地产卖契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上述借款金额拨入丙方在甲方处开立的专用帐户内;丙方根据乙方预先签署的《付款授权书》将借款金额以乙方购房款名义划入售楼人在甲方处开立的存款帐户(帐号:)内。

第八条 借款偿还

- 1、乙方应按期足额偿还甲方贷款本息。
- 2、借款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实行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利随本清。
- 3、借款期限一年以上的，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以每一个月为一个偿还期，每月第_____日为乙方的每期还款日，首期还款发生的次月第_____日。
- 4、乙方在获得甲方贷款之前必须在甲方处开立存款帐户(帐号_____)或办理银行卡(卡号_____)，每期还款日前，乙方应在上述存款帐户内存入不少于一期的应还借款本息。甲方于每期还款日根据乙方预先签署的《付款授权书》直接从该存款帐户中扣收与本合同项下借款有关的款项。如果款项不足扣划时，甲方给乙方_____日的宽限期，期满帐户存款仍不足扣划时，则该期应还贷款本息全部作逾期处理。

(1) 等额还款法:

每月还款金额=贷款本金×月利率×每月等额还本付息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金额)。

(2) 递减还款法:

月还款额= + (贷款本金—已归还贷款本金累计额) × 月利率(3)

6、提前还款乙方若提前还款，须征得甲方同意，并按下列规定办理:

(1) 乙方可在每期的还款日之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未到期借款。

(2) 乙方须在预定提前还款日的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

(3) 乙方提前偿还全部借款的，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借款余额以及实际使用期限计算利息，利随本清，已计收的借款利息不再退还。

(4) 提前偿还部分借款本金的，其提前偿还部分借款本金后对剩余的部分可以调整还款计划，即还款期限缩短，每期还款额不变或者还款期限不变，每期还款额减少。选择期限缩短的，按调整后总的借款期限确定利率档次计收以后的利息。

(5) 若乙方提前偿还全部欠款而此合同项下的借款尚在阶段性保证期内，丙方的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7、逾期还款对逾期未还的贷款本息，乙方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偿还:

(1) 乙方在上述存款帐户内存足款项，由甲方在下一个还款日划收。但在存款日至划款日之前，甲方仍向乙方计收逾期及

其复利。

(2) 乙方到甲方的信贷部门领取欠款清单，再凭欠款清单到营业柜台交付现金，从交付欠款之日起，停止计收逾期利息及其复利。

8、乙方、丙方及售房方在《房屋买卖合同》及其它约定项下就购房事宜发生任何纠纷，均不得影响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及有关费用的按期偿付及保证责任的承担。

第九条甲方义务

1、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借款足额提供给乙方。

2、核收和保管与抵押物有关的房屋所有权证、他项权利证和其他所需文件。

3、在乙方向甲方偿还全部欠款后，甲方与乙方向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注销抵押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所有权证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交还乙方。

4、在阶段性担保期间，乙方未能依约履行还款义务，而由丙方代为清偿乙方欠款的，甲方须将与抵押物有关的证明文件转交给丙方处理。

第十条乙方义务

1、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2、在甲方处开立存款帐户，并存入不低于30%的购房首付款，同时授权甲方从此帐户内划付与借款有关的款项。

3、对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并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如抵押物发生部分或全部毁损，无论何种原因及何人的过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

责任，乙方须向甲方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4、抵押物除自用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抵押物出售、出租、赠与、转让、舍弃、托管、重复抵押、以抵押物清偿其他债务或以其他方式处置。

5、在丙方履行了阶段性担保责任，代乙方偿还全部欠款后，乙方同意甲方将抵押权转让给丙方。

6、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4款的约定办理抵押房屋保险。

7、在变更通讯地址时立即以书面通知甲方。

第十一条丙方义务

1、丙方为乙方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自甲方依《个人住房抵押借款合同》、房地产卖契发放贷款之日起至抵押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担保范围为乙方所欠甲方的一切款项，包括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及其它相关费用。

2、丙方接受乙方委托在月之内办理完毕以下事项：

(1)代乙方办理房屋过户手续，代收代缴土地出让金。

(2)代乙方办理正式产权证，并保证将其移交给甲方收押。

(3)代乙方办理所购房屋的抵押登记手续，并在收到他项权利证书之日起5日内将该证书交与甲方。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合同期内，未按月偿还借款本息，甲方按规定对其逾期还款按实际天数每日计收万分之罚息，并对逾期支付的利息计收复利。

2、本借款发放后，在阶段性担保期间：乙方不能按时偿还借款本息的，由丙方代为偿还，丙方偿清全部欠款后，即可处置该项抵押物；在抵押登记生效后：乙方连续三个月或任何一期贷款本息及相关费用逾期三个月的，甲方即可处置该项抵押物，以偿还乙方欠款。

3、本借款发放后在阶段性担任期间：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办理房屋过户、抵押登记手续的，甲方有权从其保证金帐户中扣除_____%的保证金且该笔保证金不予退还。此后丙方仍有义务继续办理过户、抵押登记手续，直至将产权证、他项权利证移交给甲方，其阶段性担保责任方可解除。

第十三条房屋抵押

1、抵押期限抵押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自抵押登记办妥之日起至本合同借款日后六个月止。

2、抵押率_____

3、抵押担保范围：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诉讼费、律师代理费、抵押物处理费、过户费等甲方及丙方实现抵押权的一切费用。

4、抵押登记(1)乙方出具《授权委托书》委托丙方或乙丙双方共同以本合同、购房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房地产所有权证明文件在房屋所在地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2)抵押物的所有权证明文件、抵押登记的《他项权利证书》及其他有关文件须交予甲方收执和保管。

5、抵押物的保险(1)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内，为抵押物足额投保。

借款人(债务人)(签字或盖章)

抵押人(签字或盖章)

贷款人(抵押权人)(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年 月 日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第五

乙方(借款方)：_____身份证号：_____

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从乙方借款，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以抵押物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抵押。

第二条甲方抵押担保的借款金额(大写_____)元，借款期限为_____年，自乙方将借款划入甲方规定的帐户之日起计算，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甲方保证对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第四条甲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将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交乙方，抵押期间该抵押物权属证明文件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五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借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以及实现借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六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乙方认为抵押物在抵押期间需办理财产保险的，甲方应办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的财产保险在财产保险单上应填写或注明乙方为被保险人，并与保险人在保险单中特别约定，一旦发生保险事故，保险人应将保险赔偿金直接划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甲方应将保险单证交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抵押期间内，如果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的，损害赔偿金应作为保证金，由甲方存入乙方指定的帐户，在借款人未足额清偿债务之前，甲方不得动用。抵押物价值未减少的部分，仍作为债权的担保。

第十一条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30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抵押期间内，抵押物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内，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抵押物。

第十四条抵押期间内，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实现抵押权。

第十六条抵押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实现抵押权、停止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本息：

- 2、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3、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其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4、借款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 5、借款人连续三个月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 6、借款人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

第十七条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第十八条乙方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 1、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
- 2、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息；
- 3、清偿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 4、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各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直接向乙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各方仍须履行。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 1、本合同抵押物清单中的抵押物须依法登记的已办理登记；
- 2、本合同经甲方签字、乙方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六

甲方：

乙方：（借款人）：，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丙方：（抵押人）：，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抵押人）：，身份证号码、住址：详见后附身份证复印件。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

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万元整。（小写：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分计算。

借款期限：个月，自年月日到年月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

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七

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

现住址：

联系方式：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

现住址：

联系方式：_____

鉴于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借款，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种类

1.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为(长期或中期或短期)流动资金借款。

第二条借款用途

2.2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改变本合同中确定的借款用途。

第三条借款金额和期限

3.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3.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3.3乙方向甲方提供3.1条借款时，实际借款日期与还款日期以甲、乙双方办理的借据或者汇款凭证记载的日期为准。

借据或借款支取凭证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日期以外，其他记载事项如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第四条借款利率和计息

本合同项下借款自实际借款日起计息，利息确定为年利率为_____%的固定利率，若利率需要调整，乙方应于利率变更之日起30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但通知送达与否不影响执行。

第五条还款日期及还款方式

5.1甲方应在本合同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及利息，还款方式为。

第六条担保及抵押

6.1为担保本合同项下借款的实现，甲方以其个人所有的房屋作以抵押，该房屋基本信息如下：

房屋位置：

房屋性质房屋结构及现状

建筑面积：

使用面积：

房屋买卖合同价格：

房屋买卖合同编号：

房屋所有权署状况：产权人：；拥有%的产权房屋目前使用情况：

该房产所涉土地使用年限：

6.2甲方承诺及保证：

甲方承诺并保证对该房屋拥有全部的所有权，权属无争议，甲方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权属争议、被查封、被扣押、已设定抵押或已出租等情况，而给贷款人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向乙方予以足额赔偿，并承担借款本金总额的%的违约金。

6.4抵押担保的范围与期限：

6.4.1 抵押担保的范围：

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及利息、借款人逾期应支付的罚息(利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违约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的拍卖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保险、登记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6.4.2 抵押担保期限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担保的贷款合同项下全部贷款本息及相关费用偿清时止。

6.5 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产生的孳息、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附属物、添附物，以及因抵押物毁、灭失或被征用等而产生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或其他形式的替代物。

6.6 鉴于抵押物的现状，甲方应将关于该抵押物的买卖合同等相关信息原件在借款本金及利息全部清偿前交由乙方保管，并且甲乙双方同意将抵押物在抵押期间交付由使用，方应妥善保管和使用抵押物。

6.7 抵押权存续期间，若甲方出租抵押物的，应当通知乙方并将抵押事实告知承租人，且出租期限不得长于贷款期限。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的，应事先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并将抵押事实告知买受人等相关人员，由此取得的收益，按照第6.10条的约定处理。

6.8 抵押物发生或可能发生毁损、灭失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及时向乙方提交有关出具的毁损、灭失证明，且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重新提供担保或者提前还款。

6.9甲方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应立即停止其行为；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的，甲方应及时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6.1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毕各项义务后，乙方配合甲方办理注销预抵押登记手续。

6.12抵押物的处分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委托房地产评估机构对抵押物进行评估，将抵押物拍卖、变卖，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或经与甲方协商将抵押物折价以抵偿甲方所欠债务：

c□贷款人依法可以处分抵押物的其他情形。

6.13处分抵押物的所得在偿还抵押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后还有剩余的，乙方应将剩余部分及时退还甲方。

6.14乙方处分抵押物时，甲方应予积极配合。抵押房屋在人民法院裁定拍卖、变卖或者抵债后，甲方应当在个月内主动腾空房屋。如果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临时住房，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租金；已经产生的租金，应当从房屋拍卖或者变卖价款中优先扣除。

6.15乙方在处分抵押物过程中产生的实现债权的费用，应当从拍卖或者变卖价款中优先扣除。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7.1甲方的权利、义务：

7.1.1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和用途提取和使用借款；

7.1.2甲方提前还款，应经乙方同意，并补偿乙方的预期收益

损失及其他费用；

7.1.3对贷款审查过程中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7.1.4自觉接受乙方对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7.1.5积极配合乙方对其财务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7.1.6按本合同约定清偿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7.1.9抵押物共有人发生变化、或者甲方变更住所、通讯地址等基本信息事项的，应在有关事项变更后五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甲方发生其他债权债务诉讼、仲裁的，应在发生之日起三日内通知乙方。

7.1.10其他

7.2乙方的权利、义务：

7.2.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本借款相关的全部资料；

7.2.2对甲方逃避乙方监督、拖欠借款本金及利息或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金。

7.2.3依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向甲方提供借款(因甲方原因造成迟延的除外)；

7.2.4对甲方提供的有关其债务、财务、经营等方面的资料及情况保密，但本合同另有约定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7.2.5借款期限届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清偿债务及利息，对于甲方到期不能清偿债务的，乙方有权行使抵押权。

7.2.6其他

第八条独立性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也不影响整个合同的效力。其中，借贷条款部分或全部无效/被撤销或被解除，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9.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合同；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乙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或提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9.2.1甲方财产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直接影响乙方债权的实现；

9.2.3甲方未按期归还借款或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借款，借款欠息或其他严重的违约行为。

9.2.4甲方如要求贷款展期，应于本合同到期日前与乙方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首先应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附则

10.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双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八

出借人：

地址：

电话：

身份证号：

借款人：

地址：

电话：

身份证号：

第一条借款金额_____万元整(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借款费用：综合服务费为每月_____%，及乙方每月向甲方支付综合费用元人民币。

第四条本借款在乙方办妥借款手续费后，有甲方将借款一次性或分批划至乙方指定单位或个人名下帐户，也可以直接向乙方支付现金。

第五条在合同期限内，借款的起始日期以实际发生日期为准。

第六条借款到期，如乙方要求延期，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办理延期借款手续。

第七条乙方向甲方保证：

(一)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此借款已经财产共有人同意。

(二) 具有充分的权利和能力签署并履行本合同。

(三) 未违反任何对其适用的法律，目前在任何法院或仲裁机构均未有针对其而进行或将进行的，可能影响其还款能力的诉讼或仲裁。

(四) 如实提供甲方所需要材料：

(五) 按约定期限足额偿还出借人本金和交付综合费用：

(六) 当客观上出现危机借款安全的情况(包括担保人发生异常情况)，乙方(或其法定继承人，代理人)最迟在事件发生后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保证出借人本金和综合费用的偿还：

(七) 乙方变更住所，通讯地址等事项时，应在有关事项变更后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第八条甲方承诺：

(一)按期发放借款：

(二)对乙方的职业,收入,开支情况均给予保密.

第十条本合同所约定的乙方向甲方支付综合服务费的义务,本受本合同约定期限限制,直至借款全部清偿为止.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一)借款期间,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中有关条款,未按期支付借款费用,未按期归还本金属违约.

(二)甲方有权宣布借款立即到期,并提前收回借款.乙方应按借款额度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二条乙方在使用借款进行消费或经营过程中,出现任何纠纷,均不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地在的河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借款一经发放即时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其项下贷款本金,综合费用和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得到全部清偿时,自动终止.

第十六条如贷款人要求,各方应对本合同进行强制公证.借款人同意本合同经公证后具有强制执行力,借款人不履行本合同项义务的,贷款人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第十七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房管局抵押部门

一份.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模板

个人房屋抵押借款合同

民间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无抵押借款合同【热门】

【推荐】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推荐】

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热门】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范本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样本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九

为确保营口莲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称抵押权人）与（以下称债务人）之间的《委托保证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设备作抵押为债务人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抵押人的设备抵押。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抵押担保的范围

本抵押担保合同担保范围为抵押权人因履行了保证义务代债务人清偿债务后所产生的债务人应当归还的全部款项以及抵押权人的其他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通知费用、催告费用、律师费用、诉讼费用等。抵押担保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

第二条 抵押设备概况

1、抵押设备名称：_____。

抵押设备数量：_____。

抵押设备质量：_____。

抵押设备所在地：_____。

2、评估价值：抵押设备的评估价值为_____元（大写）整，抵押率为_____%，实际抵押额为_____元整。抵押人所担保的债权不得超出其抵押设备的价值。设备抵押后，设备的价值大于所担保债权的余额部分，可以再次抵押，但不得超出其余额部分。

第三条 抵押设备期限

抵押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抵押设备登记

1、抵押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持主合同和本合同、_____、_____及全套有关抵押设备的正式权属证明等证明文件，与抵押权人到抵押设备所在地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该抵押设备的正式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

设备的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存于抵押权人。

2、办理抵押设备登记，应当向登记部门提供下列文件或者其复印件：

- (1) 主合同和本合同；
- (2) 抵押设备的所有权证明。

第四条抵押设备的使用和保管

1、未经抵押权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对该抵押设备作出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因抵押人违反本合同所作的改变而使该抵押设备产生的任何增加部分，自动转为本合同的抵押标的物。

2、抵押期间，未经抵押权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将该抵押设备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抵押权人的任何损失，由抵押人承担责任。

3、抵押人对该抵押设备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抵押权人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设备造成的任何损坏，由抵押人承担责任。

第五条抵押设备的保险

1、抵押人须在本合同办理抵押登记前三日内，到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设备购买保险。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设备遭受任何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及损毁；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买该抵押设备的全部金额；保险期限至主合同到期之日，如抵押人不履行到期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2、抵押人需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五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抵

押权人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抵押权人，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抵押权人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除非抵押权人书面同意）。

3、抵押期内，抵押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抵押人须无条件赔偿抵押权人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4、抵押人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抵押权人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为购买保险，所有费用由抵押人支付。

5、抵押期间，该抵押设备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毁损，抵押人应就受损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手续。

6、抵押人负责缴付涉及该抵押设备的一切税费。抵押人因不履行该项义务而对抵押权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抵押人应负责赔偿。

第六条抵押权的实现

1、发生以下情况的，抵押人同意抵押权人有权提前处分抵押设备：

（1）根据主合同的约定主合同提前到期的；

（2）当有任何纠纷、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抵押设备有不利影响的。

2、在债务人不履行主合同约定条款时，抵押权人有权依法就处分该抵押设备的价款优先受偿。抵押权人处分本抵押合同项下之款项，依下列次序处理：

（1）用于缴付因处理该抵押设备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2）用于扣缴所欠的一切税款及债务人、抵押人应付的一切费用；

(3) 扣还根据主合同债务人应偿还抵押权人的全部债务及其他一切款项。

3、处分该抵押设备的价款超过应偿还部分，抵押权人应退还抵押人。

4、如果抵押权人不适当行使抵押权，抵押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异议，造成利害关系人损失的，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5、如果债权未受清偿是因抵押权人自己的过错造成的，则抵押权人不得行使抵押权。

第七条 权利义务

(一) 抵押权人的权利义务：

1、在抵押人到期还清债务后，抵押权消失。

2、抵押权人有权检查、监督抵押财设备的保管情况，抵押人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

3、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的，抵押权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依法就处分该抵押设备的价款优先受偿。

4、抵押人的行为足以使抵押设备价值减少的，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停止其行为。抵押设备价值减少时，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设备的价值，或者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5、抵押人对抵押设备价值减少无过错的，抵押权人只能在抵押人因损害而得到的赔偿范围内要求提供担保。抵押设备价值未减少的部分，仍作为债权的担保。

对抵押人违反本合同的行为，抵押权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承担违约责任，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依法就处分该抵押设备的价款优先受偿。

（二）抵押人的权利义务：

1、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设备不受抵押权人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抵押权人发现抵押人抵押设备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抵押权人通知抵押人当即改正。

3、抵押人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设备的，并负责抵押设备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抵押人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设备毁损，应在15天内向抵押权人提供新的抵押设备。

4、抵押人未经抵押权人同意不得将抵押设备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5、抵押设备由抵押人向抵押权人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以抵押权人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抵押权人保管，保险费由抵押人承担。投保的抵押设备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抵押权人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债务。

6、抵押人采取欺骗的方法，隐瞒事实真相，蒙蔽抵押权人相信其已经提供抵押担保而实质上是重复抵押的，如果抵押权人的债权受到损害，有权追偿抵押人除抵押设备以外的其他财产，以清偿其债权。

第八条违约责任

1、抵押权人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履行债务，给抵押人造成经济上的损失，抵押权人应负责违约责任。

2、抵押人如不按期履行债务，或有其它违约行为，抵押权人有权以抵押设备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设备所得的价款受偿。

第九条抵押人声明及保证

抵押人在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同时还作声明及保证如下：

1、向抵押权人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可靠，无任何伪造和隐瞒事实之处；

2、准许抵押权人或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的时间内依法对抵押设备进行检查；

3、抵押人在工作单位、联络方式等发生变化时，须在十日内书面通知抵押权人；

4、抵押人在占有该抵押设备期间，应遵守管理规定，按时付清该抵押设备的各项管理费用，并保证该抵押设备免受扣押或涉及其他法律诉讼。

5、当有任何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该抵押设备有不利影响时，抵押人保证在十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抵押权人。

第十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特快专递、传真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抵押权人或抵押人任何一方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等发生

变化时，应当在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书面通知到达对方之前，本合同中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等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应当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二条合同的转让

- 1、抵押期间，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抵押人不得转让已办理登记的抵押设备。
- 2、转让抵押设备的价款明显低于其价值的，抵押权人可以要求抵押人提供相应的担保；抵押人不提供的，不得转让抵押设备。
- 3、抵押人转让抵押设备所得的价款，应当向抵押权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或者向与抵押权人约定的第三人提存。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抵押人所有，不足部分由抵押人清偿。
- 4、抵押权不得与债权分离而单独转让或者作为其他债权的担保。

第十三条争议的处理

-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抵押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争议未获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五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六条其他

1、双方商定的其他条款_____。

2、抵押人按期履行主合同的全部条款及其他所有责任后，本合同即告终止。抵押权人将协助抵押人到有关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财产所有权权属证明文件和收据退还抵押人。

第十七条合同的效力

1、抵押权人提供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成立，自主合同生效后生效。

3、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抵押权人：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抵押人： _____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抵押权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抵押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模板

个人房屋抵押借款合同

民间个人房产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无抵押借款合同【热门】

【推荐】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推荐】

个人车辆抵押借款合同【热门】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范本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样本

个人抵押借款协议篇十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丙方:(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抵押人):

身份证号码、住址:

本合同各方根据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借款条款借款金额:甲方同意借款给乙方人民币____万元整。
(小写:____元)

借款用途:用于经营投资。

借款利率:月利率按照____分计算。

借款期限: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如实际借款数额和实际放款日与该借款合同不符,以实际借款数额和日期为准。乙方收到借款后应当出具借条,乙方出具的借据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借款的归还:利息和本金到期日一并归还,借款结清后,甲

方归还乙方先前出具的借据。如推迟还款，乙方应当按日支付违约金千分之五。

本合同的有效期限内，发生下列事项的之一的，甲方有权宣布本合同下的借款提前到期，要求借款人在规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及利息而无需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乙方违反本合同借款条款中的任何条款。

根据担保条款的约定，因抵押人、抵押物发生变故或者抵押人违法担保条款的约定，致使抵押人需要提前履行义务的。

乙方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归还甲方借款本息的行为。

本合同的相关费用(包括抵押登记、公证等)均由乙方负责。

抵押条款现抵押人同意以其所有的房屋的价值为抵押，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做担保。抵押物基本情况详见所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所有权证复印件。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借款合同》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

抵押期限自抵押登记之日起到主债务履行完毕止。

抵押期间，未经过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变卖、赠与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

本合同中借款条款如因某种原因致使部分或全部无效，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其他条款本合同自甲方、乙方、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的抵押条款在办妥抵押登记后生效。

如借款人违法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抵押权人执2份，借款、抵押人各执一份。

如本合同发生争执或纠纷，各方同意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丙方：

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

个人借款抵押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借款抵押合同【精】

个人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个人借款抵押担保合同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荐】

【热门】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推荐】个人抵押借款合同

个人借款抵押合同范本

个人抵押借款合同模板